

2020年度驻马店市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驻马店市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驻马店市司法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 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驻马店市司法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驻马店市司法局概况

一、驻马店市司法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驻马店市委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驻马店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驻发〔2018〕23号）规定，驻马店市司法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承担有关重要的、综合性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起草或者组织起草工作。负责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负责审查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向市政府报告审查、修改意见。负责立法协调工作。

（四）承担市政府规章向国务院、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县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

负责市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编纂工作；组织指导全市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推进全市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各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六）承担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市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协助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市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七）承担市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市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市政府名义制发的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市法律顾问工作。

（八）承担市政府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承办以市政府为赔偿义务机关的国家赔偿案件。承担全市重大行政复议案件决定的备案和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统计分析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

（九）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市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十)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市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全市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二)管理驻马店市监狱。监督管理监狱刑罚执行、罪犯改造、重要设施建设等工作。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十三)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

(十四)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驻马店市司法局预算单位构成

驻马店市司法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

- 1.驻马店市司法局机关本级;
- 2.驻马店市法律援助中心;

3. 驻马店市行政复议案件受理中心;

4. 驻马店市公证处;

第二部分

驻马店市司法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总计 2402.8 万元，支出总计 2402.8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69.3 万元，增长 12.6%。主要原因：一是原司法干部培训中心合并司法局；二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收入 186 万元。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240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216.8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收入 186 万元。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240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89.9 万元，占 74.5%；项目支出 612.9 万元，占 2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216.8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83.3 万元，增长 3.8%。主要原因：一是原司法干部培训中心合并司法局；二是正常增人增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21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686.5 万元，占 7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7 万元，占 15%；卫生健康支出 119.7

万元，占 5.4%；住房保障支出 76.9 万元，占 3.5%。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我局 2020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4.5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5.6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19 年增加 16.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增强，开展业务增多，车辆使用率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1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19年增加9.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司法培训中心并入司法局；二是2019年部分未结公务接待费用需转至2020年付清；三是承担驻马店市法治政府示范市创建相关工作。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773.42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43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42.7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9年，我局对“普法宣传经费”专项资金开展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04.3万元。2020年拟继续对该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76.2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辆。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我局现有政法转移支付资金186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四、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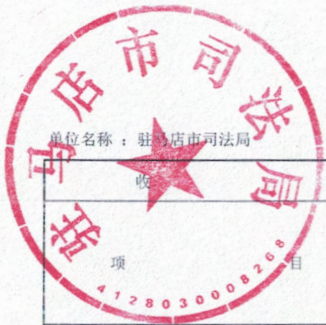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2020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驻店市司法局

项 目	入 金 额	项 目	支 出										
			2020年预算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收入	其他各项收入	
小 计	财政拨款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专项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168,861	一、基本支出	17,899,161	17,899,161	17,899,161								
其中：财政拨款	22,168,861	1、工资福利支出	13,864,357	13,864,357	13,864,357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2、商品服务支出	1,760,572	1,760,572	1,760,572								
专项收入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4,232	2,274,232	2,274,23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二、项目支出	6,129,700	4,269,700	4,269,700					1,860,000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一般性项目支出	6,129,700	4,269,700	4,269,700					1,860,000			
二、上级转移支付	1,860,000	2、重点性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		基本建设支出											
四、财政专户收入		债务项目支出											
五、其他各项收入		其他各项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4,028,86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4,028,861	22,168,861	22,168,861					1,860,000			

2020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驻马店市司法局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支出	重点性项目支出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4,028,861	17,899,161	13,864,357	1,760,572	2,274,232	6,129,700	6,129,700	
		077		驻马店市司法局	24,028,861	17,899,161	13,864,357	1,760,572	2,274,232	6,129,700	6,129,700	
		077001		驻马店市司法局	22,217,202	16,087,502	12,175,222	1,638,048	2,274,232	6,129,700	6,129,700	
208	05	01	0770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9,272	2,249,272			2,249,272			
221	02	01	077001	住房公积金	676,948	676,948	676,948					
208	99	01	077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82	11,282	11,282					
210	11	01	077001	行政单位医疗	669,526	669,526	669,526					
204	06	01	077001	行政运行(司法)	11,088,398	11,088,398	9,425,390	1,638,048	24,960			
204	06	02	077001	般行政管理事务(司法)	2,264,900					2,264,900	2,264,900	
210	11	03	077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6,266	446,266	446,266					
204	06	04	077001	基层司法业务	97,600					97,600	97,600	
204	06	05	077001	普法宣传	762,700					762,700	762,700	
208	05	05	077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45,810	945,810	945,810					
204	06	07	077001	法律援助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4	06	10	077001	社区矫正	144,500					144,500	144,500	
204	06	99	077001	其他司法支出	1,860,000					1,860,000	1,860,000	
		077003		驻马店市法律援助中心	1,361,312	1,361,312	1,251,658	109,654				
204	06	01	077003	行政运行(司法)	1,118,509	1,118,509	1,008,855	109,654				
221	02	01	077003	住房公积金	73,266	73,266	73,266					
210	11	01	077003	行政单位医疗	39,686	39,686	39,686					
208	99	01	07700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2	2,442	2,442					
210	11	03	0770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592	25,592	25,592					
208	05	05	0770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01,817	101,817	101,817					
		077005		驻马店市公证处	106,400	106,400	106,400					
204	06	06	077005	律师公证管理	106,400	106,400	106,400					
		077007		驻马店市行政复议案件受理中心	343,947	343,947	331,977	12,800				
208	99	01	07700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1	1,401	1,401					
221	02	01	077007	住房公积金	18,687	18,687	18,687					
210	11	02	077007	事业单位医疗	10,122	10,122	10,122					
210	11	03	077007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19	6,619	6,619					
208	05	05	0770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4,917	24,917	24,917					
204	06	50	077007	事业运行(司法)	282,201	282,201	269,331	12,870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驻马店市司法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2020年预算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 计	财政拨款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 事业性收费	专项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 偿使用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168,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22,168,861	二、外交支出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支出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865,208	16,865,208	16,865,20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6,941	3,336,941	3,336,9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97,811	1,197,811	1,197,8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预算05表

单位名称：驻马店市司法局

单位：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服务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支出	重点性项目支出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2,168,861	17,899,161	#####	2,274,232	1,760,572	4,269,700	4,269,700.0000	
			077	驻马店市司法局	22,168,861	17,899,161	#####	2,274,232	1,760,572	4,269,700	4,269,700.0000	
			077001	驻马店市司法局	20,357,202	16,087,502	#####	2,274,232	1,638,048	4,269,700	4,269,700.0000	
204	06	01	07700	行政运行(司法)	11,088,398	11,088,398	9,425,390	24,960	1,638,048			
204	06	02	077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司)	2,264,900					2,264,900	2,264,900.0000	
204	06	04	07700	基层司法业务	97,600					97,600	97,600.0000	
204	06	05	07700	普法宣传	762,700					762,700	762,700.0000	
204	06	07	07700	法律援助	1,000,000					1,000,000	1,000,000.0000	
204	06	10	07700	社区矫正	144,500					144,500	144,500.0000	
208	05	01	077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9,272	2,249,272		2,249,272				
208	05	05	077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45,810	945,810	945,810					
208	99	01	077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11,282	11,282	11,282					
210	11	01	07700	行政单位医疗	669,526	669,526	669,526					
210	11	03	07700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6,266	446,266	446,266					
221	02	01	07700	住房公积金	676,948	676,948	676,948					
			077003	驻马店市法律援助中心	1,361,312	1,361,312	1,251,658		109,654			
204	06	01	07700	行政运行(司法)	1,118,509	1,118,509	1,008,855		109,654			
208	05	05	077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01,817	101,817	101,817					
208	99	01	077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2,442	2,442	2,442					
210	11	01	07700	行政单位医疗	39,686	39,686	39,686					
210	11	03	07700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592	25,592	25,592					
221	02	01	07700	住房公积金	73,266	73,266	73,266					
			077005	驻马店市公证处	106,400	106,400	106,400					
204	06	06	07700	律师公证管理	106,400	106,400	106,400					
			077007	驻马店市行政复议案件	343,947	343,947	331,077		12,870			
204	06	50	07700	事业运行(司法)	282,201	282,201	269,331		12,870			
208	05	05	077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4,917	24,917	24,917					
208	99	01	077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1,401	1,401	1,401					
210	11	02	07700	事业单位医疗	10,122	10,122	10,122					
210	11	03	07700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19	6,619	6,619					
221	02	01	07700	住房公积金	18,687	18,687	18,687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驻马店市司法局

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346,00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50,000.00
3、公务用车费	196,00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000.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驻马店市司法局

单位：元



功能和科目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支出	重点项目支出
**	**	1	2	3	4	5	6	7	8